

附件

2022 年度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定全区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调随迁家属安置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和相关配套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设施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协调做好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

指导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弱等机构的规划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 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和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做好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二) 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

内设3个科室，包括党政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优抚安置科。

内设3个非独立核算二级单位，包括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办公室和辛亥首义烈士陵园。

第二部分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

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6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614.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3.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63.0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763.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7,763.09	总计	62	17,763.0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63.09	17,763.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4.82	17,614.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8.64	10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8.64	10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2	110.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9	32.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8 抚恤			6,382.57	6,38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6.76	1,406.76						
2080802 伤残抚恤			1,158.71	1,158.7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65.03	1,265.0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26.01	2,426.0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55	4.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1.51	121.51						
20809 退役安置			10,284.59	10,284.5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7.73	157.7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96.89	8,096.8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49	64.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14.91	114.9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75.46	1,475.4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5.11	375.1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28.30	728.30						
2082801 行政运行			463.21	463.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4	92.54						
2082804 拥军优属			172.55	17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37	93.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3	4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1	10.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	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4	30.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5.34	45.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34	4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0	5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5	45.65					
2210202	提租补贴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763.09	598.63	17,164.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4.82	495.70	17,119.1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8.64	0.00	108.64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8.64	0.00	108.6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2	32.49	7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9	32.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8		抚恤	6,382.57		6,38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6.76		1,406.76				
2080802		伤残抚恤	1,158.71		1,158.7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65.03		1,265.0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26.01		2,426.0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55		4.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1.51		121.51				
20809		退役安置	10,284.59		10,284.5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7.73		157.7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96.89		8,096.8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49		64.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14.91		114.9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75.46		1,475.4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5.11		375.1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28.30	463.21	265.09			
2082801	行政运行	463.21	463.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4		92.54			
2082804	拥军优属	172.55		17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37	48.03	45.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3	4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1	10.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	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4	30.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5.34		45.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34		4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0	5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5	45.65				
2210202	提租补贴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76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614.82	17,614.8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3.37	93.37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90	54.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63.0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763.09	17,763.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763.09	总计	64	17,763.09	17,763.0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 28行 = (29+30+31) 行; 32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 64 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7,763.09	598.63	17,164.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4.82	495.70	17,119.1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08.64	0.00	108.6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08.64	0.00	108.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72	32.49	7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49	32.4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8			抚恤	6,382.57		6,382.57
2080801			死亡抚恤	1,406.76		1,406.76
2080802			伤残抚恤	1,158.71		1,158.71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65.03		1,265.0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426.01		2,426.01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4.55		4.55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21.51		121.51
20809			退役安置	10,284.59		10,284.5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7.73		157.73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96.89		8,096.8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49		64.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14.91		114.91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75.46		1,475.4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5.11		375.11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28.30	463.21	265.09
2082801			行政运行	463.21	463.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4		92.54
2082804			拥军优属	172.55		172.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37	48.03	45.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3	4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1	10.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	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14	30.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0	0.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5.34		45.3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5.34		4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0	54.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0	54.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65	45.65	
2210202	提租补贴	9.25	9.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3.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63	30201	办公费	17.9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6.98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256.0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88	30205	水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37	30206	电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1	30207	邮电费	1.2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	30211	差旅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6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			
人员经费合计		547.29	公用经费合计					5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	本年收	本年支出	年末结
----	-------	-----	------	-----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结余	入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转和结 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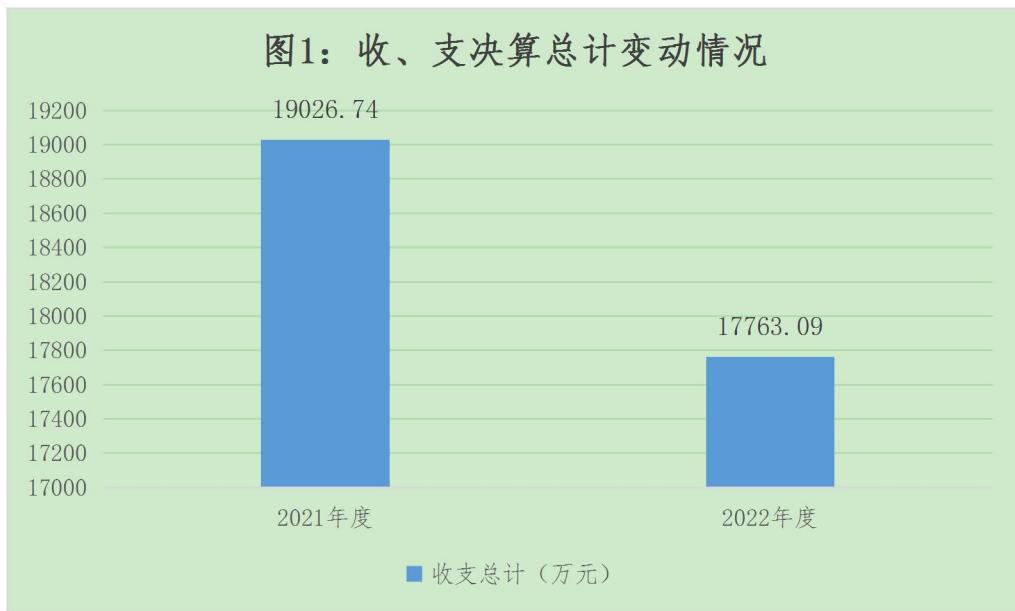
注：本单位2022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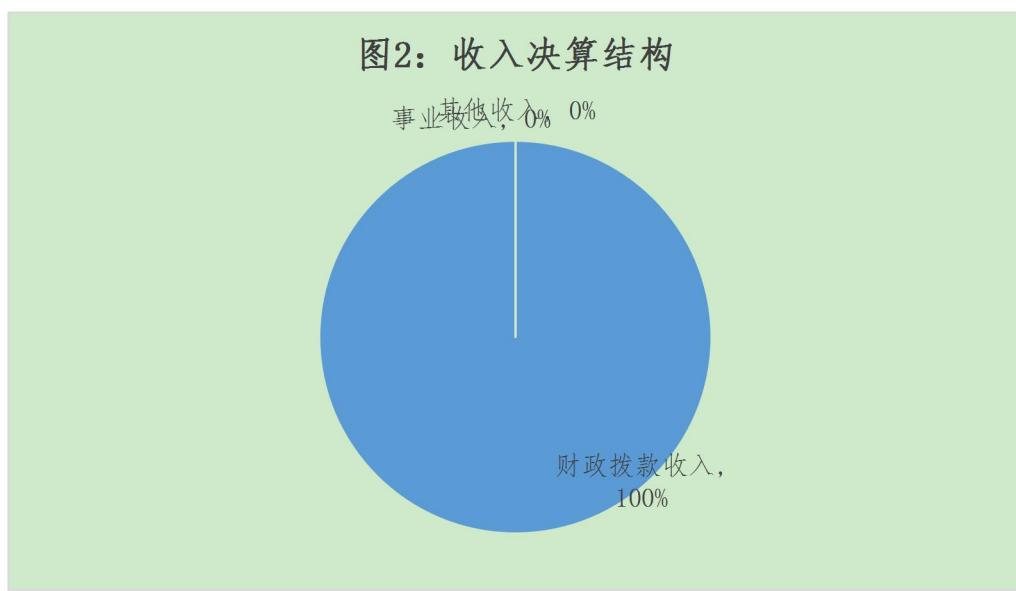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7763.0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63.65 万元，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抚恤、退役安置、优抚对象医疗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7763.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763.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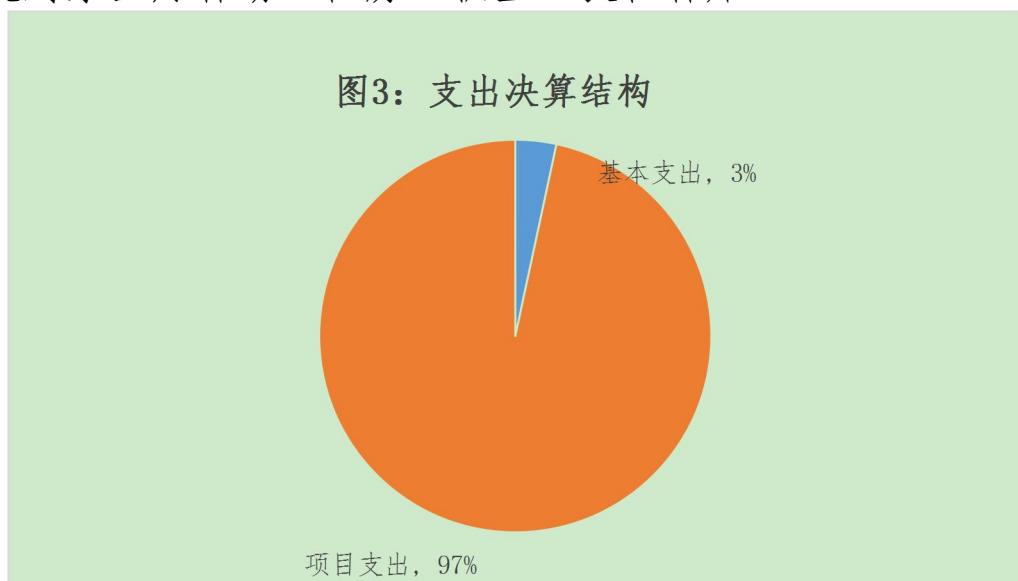
本年收入 0.0%。本部门使用科目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补助、义务兵优待、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其他优抚支出、退役士兵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其他退役安置支出、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拥军优属、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7763.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8.63 万元，占本年支出 3.37%；项目支出 17164.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6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本部门使用科目有基层

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义务兵优待、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其他优抚支出、退役士兵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退役士兵管理教育、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其他退役安置支出、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拥军优属、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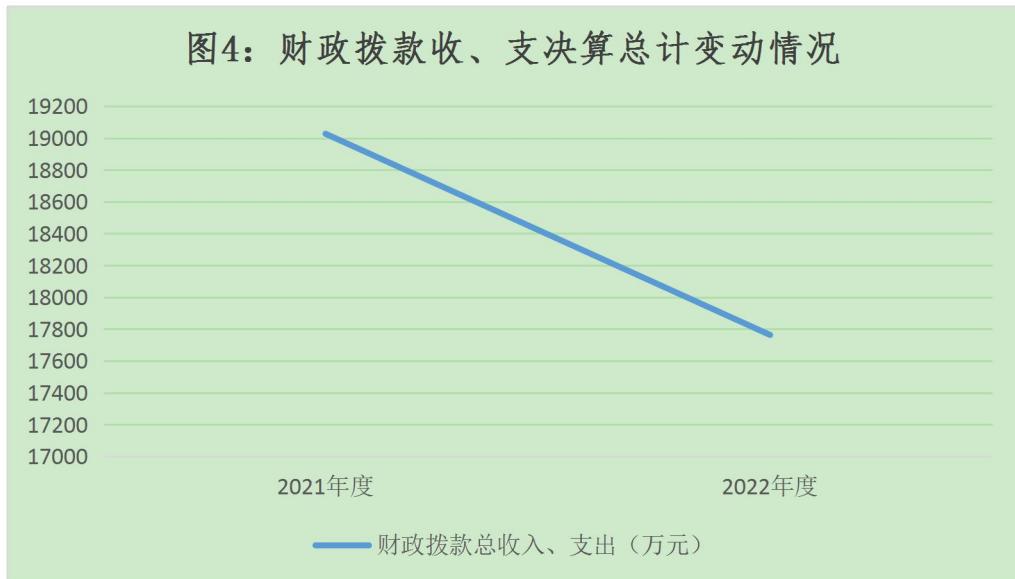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763.0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63.65 万元，下降 7.11%。主要原因是抚恤、退役安置、优抚对象医疗等项目支出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763.0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263.65 万元。减少

主要是原因是抚恤、退役安置、优抚对象医疗等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63.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 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3.65 万元，下降 7.11%。主要是原因是抚恤、退役安置、优抚对象医疗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63.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7614.82 万元，占 99.17%。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抚恤、退役安

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93.37万元，占0.53%。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优抚对象医疗等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54.9万元，占0.3%。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9352.21万元，支出决算为1776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78%。其中：基本支出598.63万元，项目支出17164.46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信访事务3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常俊英帮扶解困；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108.64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78.23万元，主要成效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和三属定期抚恤金；死亡抚恤1406.76万元，主要成效发放牺牲病故一次性抚恤；伤残抚恤1158.71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伤残人员抚恤金；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1265.03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三属定补、关爱行动、复员退伍军人定补、三属复退临补、无工作单位老复员军人生活补助、老复员军人春节生活补助、老党员生活补助、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助等；义务兵优待2426.01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4.55万元，主要用于陵园维修费用；其他优抚支出121.51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涉军维稳支出；退役士兵安置157.73万元，主要成效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义务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军队移交政

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096.89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4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无军籍人员管理相关工作经费；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14.91 万元，主要成效支付退伍义务兵培训费；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475.46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5.11 万元，主要成效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保障经费和进行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预拨经费调账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54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一般行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拥军优属 172.55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慰问活动和双拥活动；优抚对象医疗 45.34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11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人数与实际上岗人数因退休、迁移、死亡等因素有少许出入。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缴纳费用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2.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1%，支出决

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基数调整，缴纳费用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1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估死亡人数和实际死亡人数有出入。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79.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8.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伤残人员死亡造成数量减少，对每年调标幅度把握不精准；二是伤残抚恤金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不列入年初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009.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0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动态管理，优抚对象总体数量有下降；二是预算项目涵盖广泛，每个分项目测算不够精确，导致年度经费预算过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为 3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0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不科学、不精准，考虑不够细致，与相关单位沟通不及时，掌握信息不全面的问题。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

理维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经费为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经费，无年初预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2.5万元，支出决算为12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9%。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434万元，支出决算为15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3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估人数与当年退役士兵人数有出入。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年初预算为7990.03万元，支出决算为809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疫情导致办理周期长，较多四季度死亡人员推迟到次年才申请办理；二是对无军籍人员经费总体增减特点规律掌握不精准，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存在预算不足的情况，项目进行了经费调剂。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4.4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经费为中央直达资金，无年初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为224.85万元，支出决算为11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1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一是预估人数与当年参训人数有出入；二是优先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为 187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5.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此类人员属动态管理，人员情况经常变化；二是由于去世人员较多，出现生活补助有结余的现象。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1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通知进行财政预拨经费账务调整；二是逐月领取退役金为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年初无预算。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1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经费的增加。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4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2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区级财力节省双拥工作经费使用。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6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0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1%,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工资基数调整, 缴纳费用增加。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4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5%。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9.4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0.1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8%,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工资基数增加。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5.3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此项经费属于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无年初预算。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3.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5.6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2%,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工资基数调整, 缴纳费用增加。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9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9.25 万元, 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3.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基数调整，缴纳费用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8.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47.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5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0%。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支出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0%。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名称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34 万元，比

2021年度增加11.75万元，增长 29.68 %。主要原因是人员和工作任务增加，办公成本提高，运转保障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7.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7.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名称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8 个，资金 17164.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局 2022 年年初预算数

为 19352.22 万元。2022 年基本支出总额 598.63 万元，项目支出总额 17164.46 万元，合计支出 17763.09 万元。整体执行率为 91.78%。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7164.4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的绩效目标中，数量指标：完成全年项目资金发放 18 项；时效指标：项目资金发放及时；质量指标：服务保障退役军人；社会效益指标：提升退役军人幸福感获得感，守住稳定底线。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中，执行率为 91.78%。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8 个一级项目。

1.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退伍义务兵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4.85 万元，执行数为 11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退役士兵技能培训费足额拨付、参训士兵生活费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估人数与当年参训人数有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其他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支出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2. 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4 万元，执行数为 15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3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足额发放；二是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估人数与当年退役士兵人数有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与区人武部加强沟通合作，做好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3. 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8.33 万元，执行数为 10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人数与实际上岗人数因退休、迁移、死亡等因素有少许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4. 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 万元，执行数为 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足额拨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足额缴纳、医疗补贴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省、市最新文件，需由安置地人民政府负担医疗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的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人数有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发放，根据年审及时增减医保缴纳人员，根据安置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纳情况核算发放医疗补贴，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5. 一般行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29 万元，执行数为 8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服务对象档案管理全覆盖；二是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效果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厉行节约，过紧日子。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可预见性。

6. 其他优抚支出(退役军人优待证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优待证办理做到应办尽办；二是退役军人优待证资金使用体现党和政府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退役军人优待证基础信息准确、按期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使退役军人享受更多党和政府优待。

7. 陵园管理、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陵园管理人员劳务报酬发放；二是尊崇、铭记英烈，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陵园维修费用主要使用的是中央、省级下拨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陵园设施的维修、改进。

8. 其他优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2.5 万元，执行数为 99.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0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二是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纳入困难帮扶系统的人员能够进行全覆盖解困帮扶，但宣传还不够到位，街道社区主动摸排的力度不大，对因病致贫、家庭重大

变故，掌握不及时，不全面。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按照上级每季度开展一次进行了落实，但没有做到全覆盖。走访慰问活动主要集中在春节和“八一”两节，平时开展的少，工作没有连续性。下一步改进措施：坚持以“全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服务系统”系统为“纲”，加强基础数据、初始信息精准录入。在充分掌握退役军人困难群体实际困难状况后，区分情况类别，对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首先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推动政策落实，符合申请低保的，协调民政部门申请低保，符合扶贫办贫困家庭标准的，协调扶贫办建档立卡，纳入脱贫攻坚。对有劳动能力的，因疫下岗或单位倒闭失去生活收入的，坚持以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扶持为主，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协同有关部门开展经常性招聘活动。积极筹备建立区关爱退役军人协会，努力推动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使用启动，资助现行政策保障后基本生活仍有较大困难的，看病难、生活难、遭遇突发性灾难等为重点退役军人，严格按照申请程序和资助标准进行落实。对有突出困难的优抚帮扶对象，要在区政府领导下，积极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形成工作会议纪要，整合其他部门力量共同进行重点帮扶。

9. 拥军优属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72.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拥军优属活动资金足额保障；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绩效目标执行率未到 100.0%。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到科学预

算，精准发放，确保保障到位满意。

10.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3 万元，执行数为 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 9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及时精准足额发放到位；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人军属的关心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绩效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确保发放率 100. 0%，满意率 100. 0%。

11. 伤残人员护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 47 万元，执行数为 52.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政策足额、及时、精准发放伤残人员护理费；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伤残人员的关怀和照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伤残人员死亡造成数量减少；二是对每年调标幅度把握不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压实街道属地责任，及时协调共享社保、公安、民政部门数据信息，多种渠道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变化；二是总结特点规律，对年度调标及新接收伤残人员进行科学合理预估。

12.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 49 万元，执行数为 78. 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7. 9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合规；二是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时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补助标准调高，进行了预算项目调剂。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确保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率 100. 0%，满意率 100. 0%。

13. 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5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1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合规；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的关心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因疫情导致办理周期长，较多四季度死亡人员推迟到次年才申请办理；二是年度预算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及时办理发放；二是总结特点规律，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

14. 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75.58 万元，执行数为 1470.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4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考虑不够细致，缺乏前瞻性和与相关单位沟通不及时，掌握信息不全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多了解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实际情况，全面掌握信息，多到街道社区走访调研，全方位地研判，确定预算资金。二是注意预算资金不能因为企业军队转业干部情况的变化、不确定而做的过大，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三是企业军转干部经费应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层把关，实际到位资金全部支付，建议财政部门督促有关项目发放情况。

15.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 2925 万元，执行数为 2223.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义务兵家庭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不科学、不精准。暴露出预算考虑不够细致，与相关单位沟通不及时，掌握信息不全面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区审计、财政部门反馈的意见，制定完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管理使用规范，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部门监督。二是加强与区人武部门（征兵办）联系，掌握征兵政策调整，规范义务兵名单等相关信息移交，建立一人一档，长期存档备查。

16. 死亡抚恤（牺牲病故一次性抚恤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8 万元，执行数为 140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人军属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具有重要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人数与实际死亡人数有少许出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针对 2022 年底新冠疫情影晌，辖区移交地方军队离退休人员去世人数有所增加的实际情形，及时向区财政请款，完成存量支付。二是加强与部队和移交地方军队离退休人员管理单位联系协调，快捷高效办理军人死亡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发放工作。

17. 无军籍退休离休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840.03 万元，执行数为 8044.7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2.6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队移交地方无军籍离退休职工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无军籍人员生活经费总体增减特点规律掌握不精准，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存在预算不足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无军籍人员生活经费总体增减特点规律总结，积极足额向上级申请经费支持，科学编制年度预算。

18.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9.67 万元，执行数为 126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0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二是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和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压实街道属地责任，及时协调共享社保、公安、民政部门数据信息，多种渠道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变化。二是注重总结特点规律，对优抚对象数量变化趋势及年度调标科学评估测算。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预算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更加注重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建引领固根本

1. 以“创新性”的思维强化教育宣传工作。2. 以“定山石”的基调狠抓主体责任落实。3. 以“高压线”的要求加强纪律作风建设。

二、体系建设立标准

1. 全面启动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2.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创建成效明显。

三、服务民生强保障

1. 夯实法律拥军基石。2. 构建社会化力量帮扶机制。

四、就业创业出实招

1. 建章立制，打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全链条”。2. 援企稳岗，拓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新渠道”。

五、就业创业出实招

1.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2. 宣传先进典型。3. 弘扬英烈精神。

六、双拥共建创品牌

1. 高标准推动双拥创品牌工作。2. 常态化开展拥军优属活动。

七、涉军信访重平时

1. 日常开展矛盾排查，防范化解风险隐患。2. 完善涉军信访制度，做好日常联动配合。

八、优抚帮扶再精准

1. 及时全面发放各类优抚待遇。2. 建档立卡、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圆满完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 目标	完成情况
----	------	-------------	------

	<p>1</p> <p>党建引领固根本</p>	<p>以“创新性”的思维强化教育宣传工作</p>	<p>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1-12月共组织中心组理论学习12次，开展党课辅导5次，局领导带头宣讲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把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教育引导作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践行“四个意识”、落实“两个维护”的重要体现。</p>
--	--------------------------------	--------------------------	--

	<p>2</p> <p>党建引领固根本</p>	<p>以“定山石”的基调狠抓主体责任落实。</p>	<p>局党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任务亲自督办。党组班子会集体研究干部提拔、全面从严治党和“三重一大”事项，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纳入全局总体工作部署，真正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党员干部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开展以来，建立全员下基层工作机制，局领导亲自带队，带头走访全区 11 个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和 122 个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走访调研企业 20 余次，组织 4 场退役军人代表座谈会，召开 3 场基层政策宣讲会，梳理汇总问题 29 项，形成 4 批共 19 组“三张清单”。全体党员干部按照“双报到双报告”要求，</p>
--	--------------------------------	---------------------------	--

3	党建引领固根本	以“高压线”的要求加强纪律作风建设。	<p>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按照“十不准”要求，开短会、办实事，真抓实干。以内控制度建设为抓手，构建权责明晰、运行高效、科学合理的内控管理机制，制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考勤及请销假管理办法》、《聘用人员考核管理办法》、《档案管理制度》、《保密工作规定》等规章制度，并规范局机关行政审批流程，通过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从源头上防范执法风险和廉政风险。</p>
---	---------	--------------------	--

4	体系建 设立标准	全面启动退役军人群服务体系建设。	为持续推动基层服务保障工作提档升级、提质增效，我们在全市首家试点开展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工程，按照 GB/T24421 等国家标准文本要求，从通用基础、服务提供、岗位工作、服务保障等等四个方面构建科学合理、特色明显、先进适用的退役军人政务服务标准体系，制定《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体系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
5	体系建 设立标准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 星级创建成效明显。	为实现三级服务机构由创建到完善并发挥作用的转变，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效能，大力推进以星级创建为抓手的强基建设。目前，全区建成 6 家五星级退役军人服务站，20 家四星级退役军人服务站，105 家三星级退役军人服务站。

6	服务民生强保障	夯实法律拥军基石。	为进一步创新工作方法，提高服务水平，我们编写了《退役军人政策文件汇编》，《汇编》涵盖拥军优属、抚恤优待、安置就业、烈士褒扬、权益维护、教育培训等多项退役军人工作内容，共收录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等70余项。《汇编》的推出，有利于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的工作人员熟悉政策、用好政策，切实提高退役军人服务水平，也有利于服务对象知晓政策、了解政策。
---	----------------	-----------	--

7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民生强 保障</p>	<p>构建社会化力量帮扶机制。</p>	<p>组建由关爱退役军人、热心拥军工作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自愿组成的联合性、非营利性关爱退役军人协会，构建涵盖工商银行、战友集团、泸州老窖、美年大健康、慧耳听力等35家爱心企业的企业库，建立健全结对帮扶解困、结对帮扶就业、结对帮扶褒扬的“3+1”模式（1家爱心企业、1个街道服务站、1个社区服务站共同结对帮扶1名困难退役军人）。</p>
---	--	---------------------	---

8	就业创业出实招	建章立制，打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全链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做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要求，切实提高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水平，在全面梳理各职能部门关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制定《关于促进硚口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实施方案》，整合21个部门相关职能，梳理出台20项优惠优待政策及服务措施，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效能。
---	---------	-----------------------	---

9	就业创业出实招	援企稳岗，拓宽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新渠道”。	整合社会力量参与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帮扶，与拥军企业战友集团成立红色直播教育实践基地，推荐上报三新材料孵化器获批全省首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地，联合武汉市退役军人关爱协会举行武汉市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签约暨授牌仪式。通过春风招聘会、民营企业招聘周、“送岗位消防行”、618红星美凯龙专场招聘会等系列活动，为退役军人搭建就业创业平台，畅通就业渠道，截至目前，实现新就业退役军人500余名。
---	---------	-----------------------	--

10	<p>政治思想抓常态</p>	<p>加强思想政治引领。</p>	<p>为引导广大退役军人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依法诉求、合法诉求，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五个一”（一次党建活动、一次座谈会、一次政策宣讲活动、一次志愿爱心活动、一次困难帮扶活动）工作机制。今年以来，全区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按照方案要求，积极开展“五个一”系列活动 130 余次。</p>
----	-----------------------	------------------	---

11	<p>政治思想抓常态</p>	<p>宣传先进典型。</p>	<p>我区在全市退役军人系统首家开展了区级“最美退役军人”评选宣传活动，遴选确定郭养和等10名区优秀退役军人代表获评2021年度“硚口最美退役军人”，5月20日启动最美退役军人“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军营、进社区”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国防、尊崇军人、拥军优属的浓厚氛围。此次活动网上点击量超300万次，参与评选投票110余万人。</p>
----	-----------------------	----------------	--

12	政治思想抓常态	弘扬英烈精神。	在清明节、“9·30”烈士公祭日组织党政领导、青少年学生、人民群众在辛亥首义烈士陵园开展“传承红色基因，缅怀革命先烈”主题祭扫活动，截至目前，共接待社会各界人士4200余人到陵园瞻仰祭拜，有效发挥了烈士纪念设施弘扬英烈精神、赓续红色血脉的红色阵地作用。
----	---------	---------	--

13	双拥共建创品牌	高标准推动双拥创品牌工作。	<p>研究制定《硚口区“双拥创品牌”活动实施方案》《硚口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硚口区军地协作工作五项机制》《军地结对共建工作方案》，建立“3+1”拥军机制（驻军所在街道、1家双拥成员单位、1家辖区拥军企业与驻军部队结对共建），“1+4”爱民机制（1个驻区部队与驻地社区、2所驻地学校、1名1—6级残疾军人结对帮扶），“少年军校”共建机制。</p>
----	----------------	----------------------	---

14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双拥共建创品牌</p>	<p>常态化开展拥军优属活动。</p>	<p>春节和“八一”期间，区党政领导带队走访慰问9家驻区部队和消防救援大队，共计投入资金100余万元，充分传递党和政府对驻区官兵的关心关爱。扎实开展“双拥活动月”活动，街道、社区和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组织退役军人代表开展座谈、联谊等活动100余场。深入开展“情系边海防官兵”拥军优属活动，为12名边海防军人家属购买重疾险，相关报道被省、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转载。</p>
----	---	---------------------	--

15	涉军信访重 平时	日常开展矛 盾排查，防 范化解风险 隐患。	坚持落实日报告，周研 判，月通报制度。今年以来， 共接收各类网上信访件 346 件，接待来访 619 批，755 人次，日均接待 6 人次，均 及时接待受理，按规定时限 办理办结，3 件部重复访件 按规定提前化解，19 件省厅 下达重复访治理和 6 件中联 办交办件按时办结，无一回 流。化解历史遗留问题 37 件，劝退劝返进京、赴省、 到市上访人员 45 人次，登门 劝阻退票 74 张，有效处置上 级预警信息 52 条，配合公安 部门动态纳管涉军重点人员 60 人，覆盖 11 个街道 6 个 重点群体所有牵头人。
----	-------------	--------------------------------	--

16	涉军信访重 平时	完善涉军信 访制度，做 好日常联动 配合。	建立完善退役军人权益 维护“六项工作机制”，进 一步明确区退役军人事务工 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思想政 治和权益维护工作职责分 工，形成涉军信访工作多元 化调解化解、多部门联动配 合的综合机制。加强牵头、 属地、部门和单位“四个责 任”的落实，始终围绕“五 个不发生”工作目标，切 实做好矛盾排查、信息预警、 包保稳控、积案化解、应急 处置等工作。
----	-------------	--------------------------------	---

17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优 抚 帮 扶再精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及时全面发 放各类优抚 待遇。</p>	<p>严格落实优待抚恤政 策，所有财政配套经费均做 到了及时足额发放。截至目 前，共为 756 名优抚对象发 放抚恤补助资金 2774.5 万 元，为 948 名无军籍职工发 放资金 7258 万元，为 416 名义务兵发放家庭优待金 2127 万元。完成优抚信息系 统数据的动态更新，实现各 类抚恤定补对象信息录入准 确率 100%、数据更新完成率 100%、动 态 管理 覆 盖 率 100%。</p>
----	--	--	---

18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优 抚 帮 扶再精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档立卡、 优待证申领 发放工作圆 满完成</p>	<p>该项工作启动后，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迅速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广泛宣传发动、创新服务方式，在全区全覆盖布设 29 个申领办证点位上，为申领对象提供便利化的服务。截至目前，我区建档立卡 22000 余人，完成进度 104%，已成功制发优待证 19000 余张，提前完成全年工作任务。</p>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款)：反映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风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抚恤(款)：反映用于各类优抚对象和优抚事业单位的支出。

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方面的支出。

退役安置(款)：反映用于退役士兵安置和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及管理机构的支出。

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的支出。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反映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优抚对象医疗(款)：反映优抚对象医疗方面的支出。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反映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

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

(二)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我局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9352.22 万元。2022 年基本支出总额 598.64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7164.46 万元, 合计支出 17763.1 万元。整体执行率为 91.7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项目资金发放 18 项;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服务保障退役军人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役军人幸福感获得感, 守住稳定底线完成度 1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中, 执行率为 91.78%。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部分预算项目如无军籍职工一次性安葬抚恤金、退役士兵安置、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等, 执行率低于 80%, 在 2022 年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在预估发放对象人数上更加注重精准性, 整体执行率较上年上升 4.54 个百分点。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部分预算项目如无军籍职工一

次性安葬抚恤金、退役士兵安置、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保障经费、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等，执行率低于 80%，主要原因是预估发放对象人数与实际人数有出入。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在整体绩效水平提高方面，明确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分析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学习并执行绩效目标管理相关文件，提高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最大化；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方面，根据审计要求，指标设置更加具体化、有针对性，尤其是在数量指标上，年初目标值设置要合理、真实。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项目预算编制要更细化，项目实施科室增强人员增减、调标幅度以及新增政策项目的预见性，通过上年部门绩效自评情况指导下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进一步提高预算项目绩效完成水平。

二、2022年度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退伍义务兵培训费）

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7日

项目名称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退伍义务兵培训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就业创业安置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4.85	114.91	51.1%	1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技能培训费足额拨付、参训士兵生活费足额发放	100%	100%	15分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发放	100%	100%	15分		
		数量指标	2022年度技能培训参训士兵生活费逐人发放	113	113	10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20分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估人数与当年参训人数有出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其他退役士兵职业培训支出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年度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7日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安置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就业创业安置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34	157.73	36.34%	7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足额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发放		100%	100%		
		数量指标	2021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逐人发放		126	12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8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估人数与当年退役士兵人数有出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与区人武部加强沟通合作，做好退役士兵安置补助金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2年度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7日

项目名称		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就业创业安置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8.33	108.62	91.79%	1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足额发放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发放		100%	100%		
		数量指标	2022年度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逐个拨付至街道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人数与实际上岗人数因退休、迁移、死亡等因素有少许出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下岗转业志愿兵岗位经费发放，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2年度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7日

项目名称		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就业创业安置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2	7.7	58.33%	1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足额拨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足额缴纳、医疗补贴足额发放	100%	100%	15分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发放	100%	100%	15分		
		数量指标	2022年度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逐人发放	12	12	10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20分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根据省、市最新文件，需由安置地人民政府负担医疗保险单位缴费部分的逐月领取退役军人人数有出入</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加强日常监督和动态管理，做好逐月领取退役军人退役金发放，根据年审及时增减医保缴纳人员，根据安置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纳情况核算发放医疗补贴，所有资金施行社会化发放。</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2022年度一般行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7月20日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办公室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6.29	87.44	64.1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档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政策宣传效果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率		100%	10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满意率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厉行节约，过紧日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可预见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2022 年度其他优抚支出(退役军人优待证支出)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其他优抚支出(退役军人优待证支出)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4.37	87.4%	17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待证办理做到应办尽办	21000	21304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优待证基础信息准确	准确	准确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优待证按期发放	按期	按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优待证资金使用体现党和政府关怀	关怀到位	关怀到位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2022年度陵园管理、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7月20日

项目名称		陵园管理、维修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陵园办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5.11	51.1%	1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陵园管理人员劳务报酬发放		1人	1人		
		质量指标	陵园日常管理维护效果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尊崇、铭记英烈，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用情用心做好服务，获得瞻仰参观人员充分肯定。		100%	100%		
总分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陵园维修费用主要使用的是中央、省级下拨资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大陵园设施的维修、改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九、2022年度其他优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6月26日

项目名称		其他优抚支出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思想政治和权益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2.5	99.26	81.03%	1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		484人	484人	30
		质量指标	提高退役军人走访慰问成果		加强	加强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		加强	加强	25
						
						
	满意度指标					
.....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 对纳入困难帮扶系统的人员能够进行全覆盖解困帮扶，但宣传还不够到位，街道社区主动摸排的力度不大，对因病致贫、家庭重大变故，掌握不及时，不全面。</p> <p>2. 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按照上级每季度开展一次进行了落实，但没有做到全覆盖。</p> <p>3. 走访慰问活动主要集中在春节和“八一”两节，平时开展的少，工作没有连续性。</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一) 坚持以“全国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服务系统”系统为“纲”，加强基础数据、初始信息精准录入。坚持以信息采集数据为“源”，加强原始信息核查修正，及时做好核增核减，确保第一手数据全面精准。坚持以具体业务为“脉”，结合平台常态化联系、困难帮扶、信访系统等模块功能，加强业务数据的录入、记载。根据日常工作实际和业务开展情况，分门别类，突出重点，做好各类群体困难资料台账整理，为下一步精准帮扶打下基础。</p> <p>(二) 在充分掌握退役军人困难群体实际困难状况后，区分情况类别，对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首先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推动政策落实，符合申请低保的，协调民政部门申请低保，符合扶贫办贫困家庭标准的，协调扶贫办建档立卡，纳入脱贫攻坚。对有劳动能力的，因疫下岗或单位倒闭失去生活收入的，坚持以技能培训，就业创业扶持为主，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协同有关部门开展经常性招聘活动。</p> <p>(三) 积极筹备建立区关爱退役军人协会，努力推动关爱退役军人基金使用启动，资助现行政策保障后基本生活仍有较大困难的，看病难、生活难、遭遇突发性灾难等为重点退役军人，严格按照申请程序和资助标准进行落实。对有突出困难的优抚帮扶对象，要在区政府领导下，积极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形成工作会议纪要，整合其他部门力量共同进行重点帮扶。</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2022年度拥军优属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7月20日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优抚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172.55	86.28%	17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拥军优属活动资金足额保障		100%	100% 20分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保障到位		100%	100% 20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的关心关怀		100%	100% 20分		
		满意度指标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确保保障到位率 100%，满意率 10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一、2022 年度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优抚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3	203	10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及时精准足额发放到位		100%	100% 20 分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时效发放到位		100%	100% 20 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2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人军属的关心关怀		100%	100% 20 分		
							
							
	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2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确保发放率 100%，满意率 10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二、2022年度伤残人员护理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7月20日

项目名称		伤残人员护理费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优抚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9.47	52.45	66%	13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政策足额、及时、精准发放伤残人员护理费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伤残人员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让伤残人员获得尊崇感，深感党和政府的关心与照顾，对相关服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0%		
							
总分	9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是因伤残人员死亡造成数量减少；二是对每年调标幅度把握不精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压实街道属地责任，及时协调共享社保、公安、民政部门数据信息，多种渠道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变化；二是总结特点规律，对年度调标及新接收伤残人员进行科学合理预估。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三、2022年度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年7月20日

项目名称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优抚科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49	78.23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人数		29人	29人	10
		质量指标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合规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遗属的关怀和照顾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活困难补助落到实处、发放及时，服务对象十分肯定		100%	100%	10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确保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发放率 100%，满意率 100%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四、2022 年度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 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7 月 20 日

项目名称		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						
主管部门		硚口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优抚科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财政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	52.71	35.14%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合规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及时率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对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的关心关怀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支援军队改革、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一次性安葬抚恤金发放精准，服务对象充分肯定	100%	100%	10		
							
总分	8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一是因疫情导致办理周期长，较多四季度死亡人员推迟到次年才申请办理；二是年度预算偏高。</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一是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及时办理发放；二是总结特点规律，做到科学预算，精准发放。</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五、2022 年度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5.68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预算数为 1875.58 万元，执行数为 1470.57 万元，执行率为 78.41%。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 年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 1470.57 万元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数剩余 405.01 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 年企业军队转业干部工作经费预算 1875.58 万元，最终实际支出 1470.57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此类人员属动态管理，人员情况经常变化；二是由于去世人员较多，出现生活补助有结余的现象。

暴露出预算考虑不够细致，缺乏前瞻性和与相关单位沟通不及时，掌握信息不全面的问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多了解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实际情况，全面掌握信

息，多到街道社区走访调研，全方位地研判，确定预算资金。

2. 注意预算资金不能因为企业军队转业干部情况的变化、不确定而做的过大，要加强预算项目支出决策，实时监控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学习并执行绩效目标管理相关文件，提高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资金执行效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最大化，要让国家财政资金用的及时，发挥最大功效。

3. 企业军转干部经费应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层把关，实际到位资金全部支付，建议财政部门督促有关项目发放情况，加强业务培训，组织人员学习交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也将坚决执行上级关于展开企业军转干部服务的政策及通知，积极为企业军转干部提供各项管理服务，合理研判专项资金使用范围，为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作贡献。

十六、2022年度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 自评得分

2022年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经费项目自评得分95.2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预算数为2925万，执行数为2223.01万元，执行率为76%。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年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223.01万元，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义务兵家庭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数剩余701.99万元。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不科学、不精准。暴露出预算考虑不够细致，与相关单位沟通不及时，掌握信息不全面的问题。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根据区审计、财政部门反馈的意见，制定完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管理使用规范，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部门监督。

2. 加强与区人武部门（征兵办）联系，掌握征兵政策调整，规范义务兵名单等相关信息移交，建立一人一档，长期存档备查。

十七、2022 年度死亡抚恤（牺牲病故一次性抚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军人死亡抚恤（牺牲病故一次性抚恤）金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8.6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预算数为 1508 万元，执行数为 1406.76 万元，执行率 93.2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 年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 1470.57 万元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人军属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具有重要意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数剩余 37.43 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针对 2022 年底新冠疫情影晌，辖区移交地方军队离退休人员去世人数有所增加的实际情形，及时向区财政请款，完成存量支付。

2. 加强与部队和移交地方军队离退休人员管理单位联系协调，快捷高效办理军人死亡遗属一次性抚恤金的发放工作。

十八、2022 年度无军籍退休离休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无军籍退休离休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预算数为 7840.03 万元，执行数为 8044.7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 年无军籍退休离休人员经费 8044.7 万元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队移交地方无军籍离退休职工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对无军籍人员生活经费总体增减特点规律掌握不精准，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存在预算不足的情况。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对无军籍人员生活经费总体增减特点规律总结，积极足额向上级申请经费支持，科学编制年度预算。

十九、2022 年度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目绩效 自评结果（摘要版）

（一）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88.4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预算数为 3009.67 万元，执行数为 1265.03 万元，执行率 42.03%。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 年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经费 1265.03 万元，按照规定时效足额发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优抚对象和退役军人的关怀和照顾，对支援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国防、确保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预算数剩余 1744.64 万元。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 年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经费预算 3009.67 万元，最终实际支出 1265.0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动态管理，优抚对象总体数量有下降；二是预算项目涵盖广泛，每个分项目测算不够精确，导致年度经费预算过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压实街道属地责任，及时协调共享社保、公安、民政等部门数据信息，多种渠道精准掌握人员动态变化。

2. 注重总结特点规律，对优抚对象数量变化趋势及年度调标科学评估测算。

单位咨询电话：02783803901